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本公司」）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邀請。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登記。除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外，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Honworld Group Limited 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6）

全面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獨家全球協調人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代表國際包銷商全面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8,750,000股額外股份，合共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15%。本公司將按全球發售的發售價每股股份7.1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宣佈，獨家全球協調人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代表國際包銷商全面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8,750,000股額外股份（「超額配發股份」），合共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15%。

本公司將按全球發售的發售價每股股份7.1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超額配發股份將被用於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

超額配發股份已獲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上市及買賣。該等超額配發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開始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於緊接及緊隨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前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A. 緊接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前

股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Key Shine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278,169,750	55.63
Foremost Star Holdings Limited	96,830,250	19.37
公眾股東	<u>125,000,000</u>	<u>25.00</u>
總計	<u>500,000,000</u>	<u>100.00</u>

B. 緊隨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後

股東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Key Shine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278,169,750	53.62
Foremost Star Holdings Limited	96,830,250	18.67
公眾股東	<u>143,750,000</u>	<u>27.71</u>
總計	<u>518,750,000</u>	<u>100.00</u>

本公司於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後將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0.0百萬港元，而本公司將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載的相同用途按比例使用該筆所得款項淨額。

承董事會命
老恒和釀造有限公司
主席
陳衛忠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衛忠、盛明健及王超；非執行董事為張弼弘；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振昌、雷家驩及馬朝松。